

岳阳市财政局

岳财农指〔2023〕27号

岳阳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3年度第二批市级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

有关县市区财政局，市直有关单位：

为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县（市、区）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万元（详见附件），支出功能科目列“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”下相关项（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99 其他支出”）。本次下拨给平江县的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，按照有关统筹整合要求由平江县统筹整合使用。

各地要严格按照相关规定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加强资金管理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2023年第二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
分配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附件

2023年第二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县市区/单位	小计	市和美乡村 示范创建	示范村（片） 创建奖补	重点项 目建设	乡村振 兴专 项工作开展	备注
平江县	60	40	10	10		加义镇丽江村20万元、伍市镇武岗村20万元、加义镇丽江村10万元、瓮江镇10万元
岳阳县	135	40	90	5		麻塘办事处麻布山村20万元、新开镇龙湾村20万元、杨林街镇尚书村50万元、筻口镇潼溪村40万元、公田镇长安村5万元
华容县	50	40		10		禹山镇南竹村20万元、万庾镇兔湖垸村20万元、三封寺镇新铺村10万元
湘阴县	90	80		10		石塘镇芙蓉园村20万元、樟树镇文谊新村20万元、六塘乡龙潭村20万元、鹤龙湖镇新河村20万元、岭北镇夹洲围村10万元
临湘市	45	40		5		坦渡镇韩桥村20万元、聂市镇乘岭社区20万元、羊楼司镇桃树村5万元
汨罗市	115	60	50	5		白水镇西长村20万元、桃林寺镇高丰村20万元、神鼎山镇神鼎村20万元、罗江镇尚义村5万元、桃林寺镇三新村10万元、屈子祠镇金山村40万元、
岳阳楼区	25	20		5		郭镇乡磨刀村20万元、郭镇乡枣树村5万元
云溪区	70	60		10		云溪街道清溪村20万元、云溪街道双花村20万元、云溪街道八一村20万元、路口镇枧冲村10万元
屈原管理区	10			10		河市镇莲芙村10万元
经开区	20	20				康王乡黄茆山村20万元。
岳阳市乡村 振兴局	150				150	在市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中安排监测预警80万元、项目管理经费50万元、业务培训经费20万元。
合计	770	400	150	70	150	

